

# 广东省社会组织总会

## 关于为广东省社会组织总会 会员单位赠送新冠保险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为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工作指示，响应国家“六稳六保”政策号召，助力广东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推动总会及全省社会组织构建多层次保障体系，广东省社会组织总会联合中国人寿广州市分公司为广东省社会组织总会会员单位及下属会员企业赠送新冠保险，体现人文关怀、提供暖心服务，为会员单位健康保驾护航。现将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 一、保障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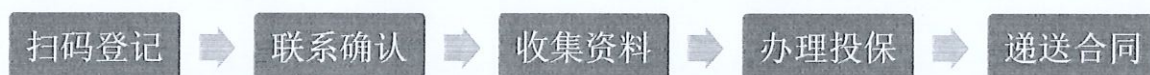
#### 防疫出行保障方案 A

捐赠对象	保险期间	保障内容	管理层	员工
			保障金额	保障金额
广东省社会组织总会会员单位	1 年	新型冠状病毒身故/伤残	30 万	15 万
		搭乘机动车意外伤害/伤残/烧伤	50 万	30 万
		搭乘水上交通工具意外伤害/伤残/烧伤	50 万	30 万
		搭乘轨道交通工具意外伤害/伤残/烧伤	50 万	30 万
		搭乘飞机意外伤害/伤残/烧伤	100 万	50 万

## 防疫出行保障方案B

捐赠对象	保险期间	保障内容	保险金额
广东省社会组织总会会员单位会员单位	6个月	新型冠状病毒身故/伤残	10万
		搭乘机动车意外伤害/伤残/烧伤	10万
		搭乘水上交通工具意外伤害/伤残/烧伤	10万
		搭乘轨道交通工具意外伤害/伤残/烧伤	10万
		搭乘飞机意外伤害/伤残/烧伤	50万

## 二、办理流程



扫码登记

## 三、受理时间

广东省社会组织总会会员单位及下属会员企业均可在2022年11月16日至12月31日期间以单位名义免费申请新冠保险，以报名时间先后顺序受理，单位全体员工均可获得相应保障。

寒冬路过，暖阳会至。欢迎大家积极踊跃参保，共同抗击疫情，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

联系人：中国人寿 陈鉴雄 15018419745  
总 会 李子梁 19927520323

